公司代码:688197　　公司简称:首药控股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6年8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于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详细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无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首药控股	68819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张英利
电话	010-888579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3号四季慧谷20号楼
电子信箱	shouyaoholding@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25,726,264.87	791,233,717.90	-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9,119,462.13	680,178,869.53	-8.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000,000.00	2,000,000.00	1,300.00
利润总额	-61,059,407.40	-104,371,737.3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59,407.40	-104,371,737.3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183,121.52	-114,253,911.2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90,661.63	-113,624,617.5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0	-13.7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7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7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8.69	5,408.49	减少5119.8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9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文军	境内自然人	49.05	72,963,101	72,963,101	72,963,101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4	5,407,934			无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5,263,200			无	
张静	境内自然人	3.36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无	
李明	境内自然人	3.36	5,000,000			无	
北京万根钱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36	5,000,000	3,514,553	3,514,553	无	
北京诚则信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36	5,000,000	3,246,807	3,246,807	无	
乔晓辉	境内自然人	2.67	3,967,086			无	
石雯	境内自然人	2.04	3,032,483			无	
邓丽君	境内自然人	0.83	1,229,31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李文军、张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股东李文军、李明均持有万根钱、诚则信的财产份额; 3.股东李明担任前述两个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三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4.股东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6月11日,公司自主研发的第二代ALK抑制剂康特替尼颗粒获NMPA批准上市,该产品是公司首款获批上市的自主研发创新药物,标志着公司由以研发活动为主迈入研发与商业化协同推进的新阶段。具体详见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88197　　证券简称:首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4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8月17日以微信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文军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下同)的公告。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前置审议并获全体委员一致同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前置审议并获全体委员一致同意。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三、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97　　证券简称:首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7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 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6日 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及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络文字互动
- 提问预征集通道: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至9月15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者通过公司邮箱预先提问,公司将于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创新药物研发、注册、商业化进展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定于2026年9月16日15: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科创板2026年半年度创新药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届时可登录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时间:2026年9月16日 15:00-17:00

(二)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亦可于9月9日至9月15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者通过公司邮箱(shouyaoholding@163.com)预先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总经理李文军先生,副总经理、科学委员会主席孙颖慧女士,财务总监王亚杰女士,董事会秘书张英利女士,以及独立董事江骥先生、刘学先生、杨国杰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8857906

电子邮箱:shouyaoholding@163.com

四、其他事项

会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97　　证券简称:首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6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持续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了《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专项公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首款自主研发创新药康特替尼颗粒(首要泽?)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标志着公司逐步由以创新药研发活动为主迈入研发与商业化协同推进的新阶段;公司坚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以创新研发为根基,以规范治理为保障,围绕核心产品上市、商业化能力建设、研发项目推进、财务与资金管理、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重点工作,稳步推动本方案落实。现将2026年上半年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实施情况及后续工作安排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推动创新成果转化和商业化能力建设

(一)首款自主研发创新药获批上市,发展阶段实现重要跨越

公司专注于小分子创新药的研发与产业化,坚持围绕重大未满足临床需求开展创新。2026年6月11日,公司自主研发的ALK抑制剂康特替尼颗粒(商品名:首要泽?)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单药适用于既往未经过ALK抑制剂治疗的ALK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NSCLC患者的治疗。作为公司首款获批上市的自主研发创新药,康特替尼颗粒是公司持续投入创新研发、推进成果转化的重要成果,标志着公司由以研发活动为主迈入研发与商业化协同推进的新阶段。围绕产品获批上市,公司统筹注册、生产供应、质量、医学、市场、商务、准入及药物警戒等职能,加强跨部门协同,推动研发成果向可服务患者的产品转化。

公司将严格遵守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商业推广相关法律法规,将患者安全、产品质量和合规经营置于首要位置,稳步推动上市后的各项工作。

(二)夯实商业化运营基础,增强成果转化承接能力

本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动商业化体系建设。组织方面,逐步完善市场、医学、商务、准入等专业职能,并加强其与注册、供应、质量、药物警戒、人力资源和财务等后台职能的衔接。制度方面,公司围绕商业化活动的合规边界、费用管理、线上审批、流通管理和药物警戒等重点环节完善制度和流程,推动业务开展有章可循、关键环节留痕可溯。能力方面,公司形成涵盖销售人员入职培训、疾病知识、产品知识及销售合规等内容的培训资料体系,帮助相关员工准确理解产品信息和行为规范。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合规的市场研究和专家学术交流,以公开、经核准的信息为基础进行学术沟通,提升信息传递的科学性、准确性和规范性;围绕产品上市后的供应保障、质量管理及风险应对建立跨部门协作机制。

通过上述工作,公司逐步形成与商业化阶段相适应的组织、制度和专业能力,为产品规范运营和后续创新成果转化奠定基础。

(三)坚持临床价值导向,提升研发资源配置效率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战略,持续聚焦肿瘤精准治疗领域,按照临床价值、科学可行性、竞争格局和资源承载能力审慎推进项目,形成了以肺癌为核心、ALK为主轴的战略聚焦与纵深积累,拥有主线清晰、层次衔接的产品管线梯队。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力完成康特替尼注册获批相关工作的同时,继续推进其他重点项目的临床研究、注册审评及早期研发工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高选择性RET抑制剂索特替尼片(SY-5007,申报商品名:首亦泽?)新药上市申请审评工作稳步推进,第三代ALK抑制剂SY-3505两项注册性研究相关的受试者随访、IRC评估和事件数监测工作高效开展;MAT2A抑制剂SY-9453、第四代ALK抑制剂SY-12321先后获批开展临床试验,公司快速完成了研究中心伦理审查、中心启动等必要程序,受试者入组工作目前正有序进行。

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研发项目全过程管理,持续完善项目评审、预算协同、里程碑管理和资源配置机制,根据项目科学价值、临床需求及阶段性进展动态确定投入重点,努力把控研发风险、提升转化效率。

二、深化业财融合,提升经营管理和资金使用质效

(一)强化预算约束,经营质效呈现积极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健审慎的财务管理原则,加强费用支出的事前审核、过程管控和执行分析,在保障核心研发及商业化能力建设合理资金需求的同时,持续提升财务资源配置效率。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00.00万元,同比增长1,300.00%。发生期间费用9,522.99万元,同比减少2,111.15万元,公司根据项目进展和研发里程碑合理配置资源,费用管控成效进一步显现;营业收入增长与期间费用下降共同推动本期经营亏损大幅收窄。

(二)坚持安全、流动和效益平衡,保持稳健财务结构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72,572.6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61,911.95万元,资产负债率约为14.69%;期末在手现金及可随时变现的金融资产合计约63,633.81万元,占总资产比重约87.68%,无外部有息融资负债,公司整体财务结构较为稳健。

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满足研发及经营需要的前提下统筹存量资金,依法依规开展现金管理,报告期内,取得现金管理收益约623.40万元,对运营资金形成一定补充。公司将统筹创新药研发投入、产业化基地建设与商业化初期资金端-资产端,强化资金风险预警和流动性动态监测,保持合理的资金安全边际;同时,结合资本市场环境和公司发展需要,积极研究并择机运用股权、债务等多元化融资工具,持续优化资本结构,增强长期资金保障能力。

(三)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持续聚焦创新研发主业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和规范审批,持续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信息披露管理。2026年上半年,公司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和核心创新能力建设,投入募集资金7,425.96万元,全部用于创新药研发项目。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关注募集资金审批、用途、披露一致性和合同履行等重点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按照既定制度和程序执行。

后续,公司将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加强全过程管理,在保障项目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提高资金使用质效。

三、完善治理与内控体系,筑牢规范运营基础

(一)推动治理主体规范履职,提升决策和监督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相关规定,持续健全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权责清晰、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公司依法依规组织召开股东会1次、董事会会议3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共7次,规范履行议案审议和决策程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专业决策、监督制衡和风险防范方面的作用。

在前期完成治理架构调整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厘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经营管理层的职责边界,支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职责。公司将持续完善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机制,及时提供履职所需资料,主动做好重大事项沟通,促进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监督和战略咨询作用。

(二)坚持风险导向,完善商业化新场景内部控制

随着公司进入商业化阶段,经营场景和风险类型更加复杂。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资金、采购、合同、研发、商业推广、渠道流通、信息披露等重点领域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推动前端业务规则与后端审批、财务核算、质量管理和监督检查有效衔接。针对新增商业化活动,公司重点加强合规管理、费用审批、流通管理和药物警戒等控制机制建设,在业务开展前明确制度边界和操作要求。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在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下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商业化体系相关控制机制以及常规经营管理事项进行跟踪和检查。检查结果显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总体较为健全并有效运行,财务管理和资金收支较为规范,合同管理流程有效执行,商业化相关内部控制机制正随业务发展逐步建立并完善。公司将继续构建制度建设、执行监督和改进提升相衔接的闭环管理机制,及时识别和防范经营风险。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规范履职能力

公司牢牢把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在公司治理和价值创造中的重要作用,持续强化忠实、勤勉义务和规范履职意识。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推送相关监管规则、政策动态和典型案例近20次,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专题培训4次,培训对象重点包括董事长、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关键少数人员。此外,公司结合实际开展日常合规提示,提示内容涵盖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内幕交易防控、股份变动、关联交易、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及承诺履行等事项,引导“关键少数”牢固树立底线意识和红线意识,提升风险识别和科学决策能力。

后续,公司将持续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推动管理层责任、权利和利益相统一,促进相关人员立足公司长期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勤勉履职。

五、提升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质效,促进价值传递

(一)坚持高质量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平等知情权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持续完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公告编制审核、内幕信息登记管理等机制,强化业务事实确认、财务数据复核和合规审查。2026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定期报告、公司治理、募集资金、投资者关系及研发里程碑等事项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涉公告及其他文件47份,未出现任何须更正、补充或者澄清的情形;同时,制定并披露《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一步明确内部信息传递和报告责任,为及时、规范披露重要信息提供制度保障。

在依法履行强制性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公司结合创新药企业特点审慎开展自愿性信息披露,注重披露内容的有效性、可读性和风险揭示,帮助投资者客观理解公司的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和相关不确定性。对于研发、注册和商业化事项,公司严格把握公开披露边界,不以内部研究资料、未经核实的信息或竞争敏感内容替代依法应当披露的信息,以维护所有投资者平等获取重大信息的权利。

(二)完善多层次沟通机制,增进市场客观认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券商策略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及电子邮箱等方式,在符合信息披露要求的前提下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公司参与或组织26场交流活动,接待机构投资者近100家次,围绕已公开的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开展沟通交流,帮助市场更加客观地认识公司的发展阶段和长期价值。

公司认真记录、分析投资者意见和建议,并将具有合理性、建设性的意见及时反馈至经营管理层,持续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公司始终坚持公平沟通原则,不选择性透露未公开重大信息,并通过风险提示引导投资者理性看待创新药研发和商业化的不确定性。

六、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2026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以年度行动方案为指引,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重点推进以下工作:一是依法合规推进康特替尼颗粒上市后的商业化运营,持续完善市场、医学、商务、准入、供应、质量和药物警戒等体系,保障产品质量与患者安全;二是坚持临床价值导向,推进重点项目的研发和注册工作,完善研发项目评审、预算协同及里程碑管理机制,提升资源配置质效;三是强化全面预算、费用管理和资金统筹,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并保持与公司发展阶段相匹配的资金安全边际;四是持续完善商业化相关内部控制,加强重点业务和关键风险节点的监督检查;五是持续提升“关键少数”规范履职能力和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水平;六是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可读性,持续开展常态化投资者沟通,在合规前提下客观传递公司价值。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各项主要工作正按计划推进。公司将持续跟踪、评估相关举措的实施效果,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行业环境及公司经营实际适时优化工作安排,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目标及后续安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创新药研发及商业化具有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等特点,相关安排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研发及注册进展、商业化实施效果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97　　证券简称:首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5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年1月28日作出的《关于同意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8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18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9.90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1,483,482,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共计109,727,979.48元,不含税,含发行前已计入损益金额5,084,905.69元)后,不考虑发行前已计入损益的金额,募集资金余额为1,378,838,926.21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3月18日出具了天健验[2022]90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76,176,772.53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01,917,209.47元(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2026年半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74,259,563.06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5,581,925.18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3月18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48,348.2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0,464.31	
二、募集资金净额	137,883.8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20,191.72	
本年度使用金额	7,425.96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13,3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1	
其他-具体说明	不适用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591.99	
其他-具体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58.19	

注:募集资金净额为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发行前已计入损益金额的发行费用)后实际到账金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3月18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110944763710808	1,558.19	使用中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	10291000002454736	-	使用中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	10276000001112977	-	使用中

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自2022年9月28日起更名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714.0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526号)。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3月18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首药控股创新药研发项目	93,023.79	10,955.42	10,955.42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4月14日				
首药控股新药研发与产业化基地项目	1,976.21	758.60	758.60	2022年5月20日	2022年4月14日				

注:总投资额为截至本报告期末实际调整后投资总额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内有效(公告编号:2022-004)。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6.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并同意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内有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并同意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内有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资金理财投资额度及投资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及募投项目有序推进、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6.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并同意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含)内有效。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闲置资金理财投资额度及投资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6日及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2.5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主要通过各家银行的结构性存款来管理,闲置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13,3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3月1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5,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	2026年4月16日	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	2026年4月16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3月18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610581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6.5.6	2026.8.7	2026.8.7	1,000.00	1.00%/1.92%/2.10%	2.55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610638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6.6.1	2026.7.10	2026.7.10	800.00	0.65%/1.80%/1.85%	0.56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香山支行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二元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6.6.15	2026.9.15	2026.9.15	5,000.00	1.00%/1.71%	12.60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610701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6.6.15	2026.7.24	2026.7.24	1,500.00	0.60%/1.75%/1.80%	0.96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DWJCFZX2615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6.6.17	2026.9.18	2026.9.18	3,000.00	0.55%/1.82%/2.07%	4.20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